

##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提示：

- 1、本次股东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4月17日（星期五）下午14：30
- (2) 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4月1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17日上午9：15至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1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银海芯座25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连春华先生

6、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法律文件规定。

#### 7、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08人，代表股份164,227,21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229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161,331,52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5197%。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04人，代表股份2,895,68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093%。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04人，代表股份2,895,682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09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04人，代表股份2,895,682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093%。

公司董事、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经与会股东代表对议案逐一审议，达成如下决议：

### 1. 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3,586,54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099%；反对 624,06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800%；弃权 16,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1%。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255,01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8751%；反对 624,06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5516%；弃权 16,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733%。

### 2. 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3,585,94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095%；反对 624,66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804%；弃权 16,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1%。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254,41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8544%；反对 624,66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5723%；弃权 16,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733%。

### 3. 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3,586,14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096%；反对 624,46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802%；弃权 16,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1%。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254,61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8613%；反对 624,46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5654%；弃权 16,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733%。

### 4. 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3,584,54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087%；反对 626,36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814%；弃权 16,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9%。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253,01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8061%；反对 626,36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6310%；弃权 16,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629%。

### 5. 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3,585,04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090%；反对 624,66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804%；弃权 1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7%。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253,51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8233%；反对 624,66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5723%；弃权 1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043%。

## 6. 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3,586,54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099%；反对 622,26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89%；弃权 1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2%。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255,01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8751%；反对 622,26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4894%；弃权 1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354%。

## 7.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3,576,54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038%；反对 637,16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880%；弃权 1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2%。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245,01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5298%；反对 637,16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0040%；弃权 1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662%。

## 8. 审议通过《关于对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180,34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6490%；反对 628,86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268%；弃权 25,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42%。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241,41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055%；反对 628,86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7174%；弃权 25,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

数的 0.8772%。

关联股东四川久远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科学城锐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了表决，其持有的股份未计入本项议案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 **9. 审议通过《公司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3,586,94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101%；反对 622,36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90%；弃权 17,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9%。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255,41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8889%；反对 622,36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4929%；弃权 17,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182%。

#### **10.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3,575,34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031%；反对 633,86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860%；弃权 18,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0%。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243,81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883%；反对 633,86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8900%；弃权 18,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216%。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枫（成都）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姓名：杨华均、洪于群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1. 经公司与会董事签字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2. 北京国枫（成都）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北京国枫（成都）律师事务所关于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 特此公告。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日